

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成交确认书

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 9:00 时，在金融科技大厦一楼营销中心：公开挂网招租垫江县桂溪镇春花居委三社 42 号房屋资产，成交结果如下：

一、承租情况：

承租人	证件号码	坐落位置	建筑面积 (m ²)	挂网底价 (元)	成交价 (元)
黄黎明	500231198809034396	垫江县桂溪镇春花居委三社 42 号房屋资产	36.18	3473.00	3473.00

二、出租人与承租人应按《垫江县桂溪镇春花居委三社（春花小区）1 幢 301 号等 111 间底层房屋资产招租公告》及附件内容签订合同并履行相关义务。本确认书具备合同效力，若有违背，需承担有关法律责任。在本确认书履行中发生纠纷时，由出租人与承租人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依法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起诉。

三、本确认书一式二份，二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出租人：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：刘江 电话：74639909

承租人（签字盖印）：黄黎明 电话：17784715206

受委托人（签字盖印）：_____ 电话：_____

出租人（盖章）：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

成交时间：2024 年 1 月 26 日